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
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盖章）：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1.2 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首次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间	5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4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4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4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6.2 公开方式	4
7 其他	6
7.1 存档备查情况	6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6

1 概述

1.1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有关规定,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在环境影响评价应当开展公众参与调查,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1.2 本项目公众参与工作概述

建设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我单位”)拟在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沙塘镇羊栏村西北侧 S274 旁进行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占地面积 10926.18 平方米,项目服务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产业园(划艇地块),设计规模为 700m³/d。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四十三、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中 95 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建、扩建工业废水集中处理的”,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为此,我单位委托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我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开始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限均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开方式包括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公示 3 种形式。网站网络链接为 https://www.kaiping.gov.cn/stzrmzf/zwgk/zxgg/content/post_3507363.html 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网。报纸公示载体为《信息时报》,登报时间分别为 2026 年 6 月 18 日、6 月 22 日。现场张贴公示地点包括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各环境保护目标处和村委会村务公开栏处。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在公开网站(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网)上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综上,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各阶段信息公示,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相关规定。

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我单位设有专人负责受理公众意见反馈,至截至时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任何意见和建议。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首次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网上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首次公示主要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具体内容见表 1 所示。

首次公示时间起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

首次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表1 本项目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 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委托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对该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事宜进行第一次公告，本次公告材料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沙塘镇羊栏村西北侧 S274 旁 工程内容：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位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沙塘镇羊栏村西北侧 S274 旁，服务于广东省江门市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产业园（划艇地块），设计规模为 700m³/d。工业废水处理采用“格栅+调节池+混凝沉淀池+芬顿反应池 1+UASB 厌氧池+厌氧池+两级 AO 生化池+生化沉淀池+芬顿反应池 2+磁混凝沉淀池+BAF 滤池+清水池+消毒池”组合工艺；生活污水采用“格栅+调节池+厌氧池+两级 AO 生化池+生化沉淀池+芬顿反应池 2+磁混凝沉淀池+BAF 滤池+清水池+消毒池”组合工艺。 本项目外排废水排入镇海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污水处理厂类别）较严值，其中氨氮和总磷排放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 类水标准，特征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表 3 选择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类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污水处理厂类别）以及《发酵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3—2008）、《提取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5-2008）、《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6—2008）、《生物工程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7—2008）、《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中表 3 对应的水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较严值。

本项目只对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和尾水排放管道建设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分析，不包括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内容。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通讯地址：沙塘镇沙塘圩东路1号

联系人：吴生 联系方式：0750-2888591；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228号之三1018

联系人：黄工 联系方式：19874691920； 19874691920@139.com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1)公众对拟建项目的主要态度。

(2)认为现有的主要环境问题。

(3)项目施工期、运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

(4)希望以何方式减缓拟建工程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生态等环境影。

（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对本项目的建设有环境保护方面意见的，应当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传真、电话、信函、来访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联系，发回公众参与调查表或回函、来电。也可通过公众意见表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意见表可在生态环境部网站自行下载，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为便于进一步了解公众的具体意见和建议，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2026年4月16日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用网络公示的方式。公示网站网址：<https://www.kaiping.gov.cn/stzrmzf/index.html>（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网），公示网上截图见图1，本项目首次公示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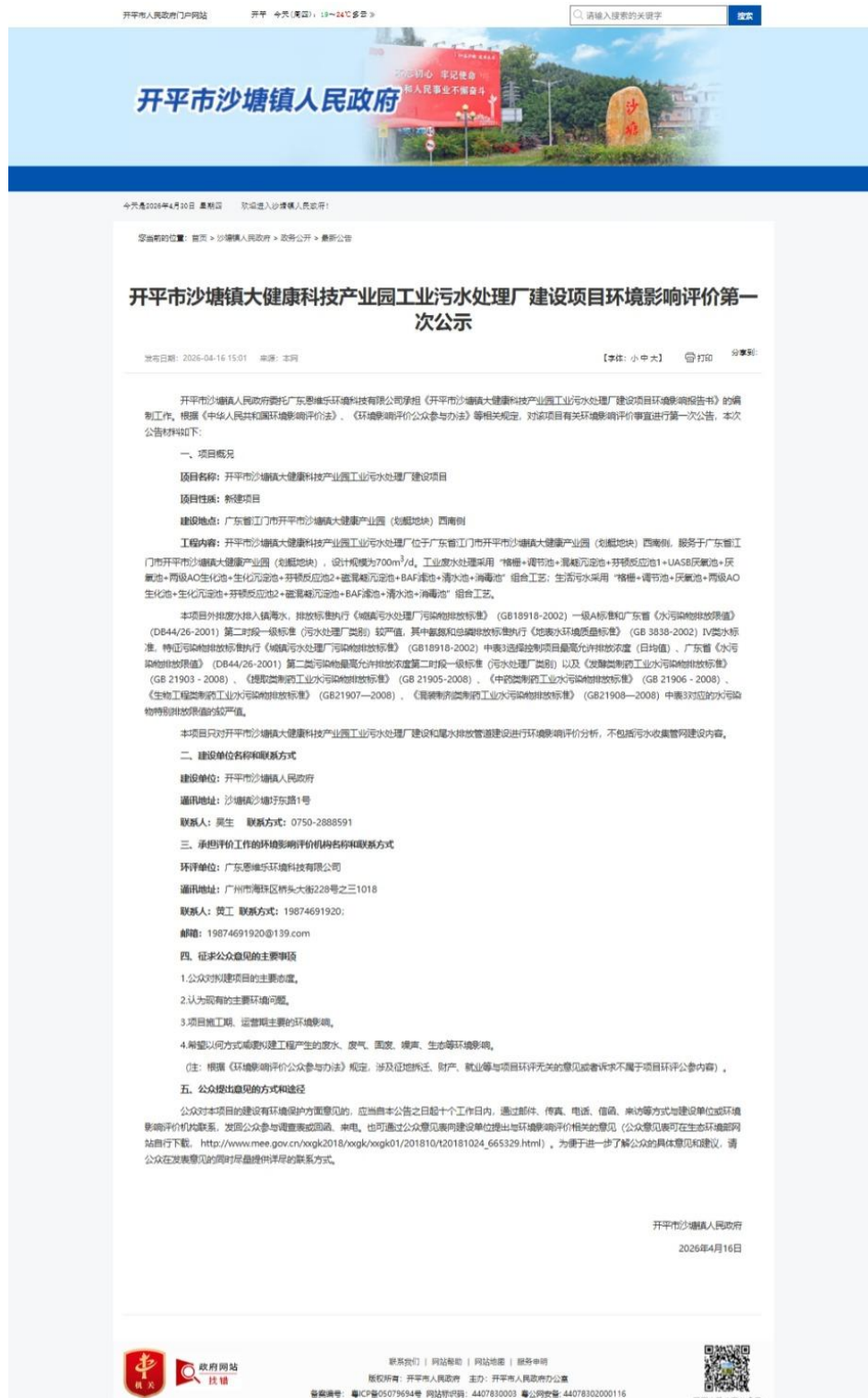


图 1 首次网上公示截屏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对本项目提出意见及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及时间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于 2026 年 6 月 16 日~2026 年 6 月 30 日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共 10 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主要内容包括：（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2）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3）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4）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具体公示内容见表 2。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主要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表2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内容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gAlqKgTt2iJU_6GCAJ3rLA?pwd=hsbh 提取码: hsbh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 228 号之三 1018；联系电话：020-39277013）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在项目周边 5km 范围民众和团体的意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邮件、电话、信件等。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按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通讯地址：沙塘镇沙塘圩东路 1 号
--

联系人：吴生 联系方式：0750-288859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特此公告。

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2026年6月16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6年6月16日在<https://www.kaiping.gov.cn/stzrmzf/index.html>（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网）网站发布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起止时间为2026年6月16日至2026年6月30日，为期10个工作日。本项目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载体选取及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见图2。

3.2.2 报纸

报纸公示选取《信息时报》为载体，报纸公示的日期分别为2026年6月18日、2026年6月22日，报纸选取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纸公示照片分别见图3和图4。



图 2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屏



图4 报纸第二次公示照片（2026年6月22日）

3.2.3 现场张贴

我单位于2026年6月18日在工程周边村委会村务公开栏处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限为10个工作日。现场张贴公示的照片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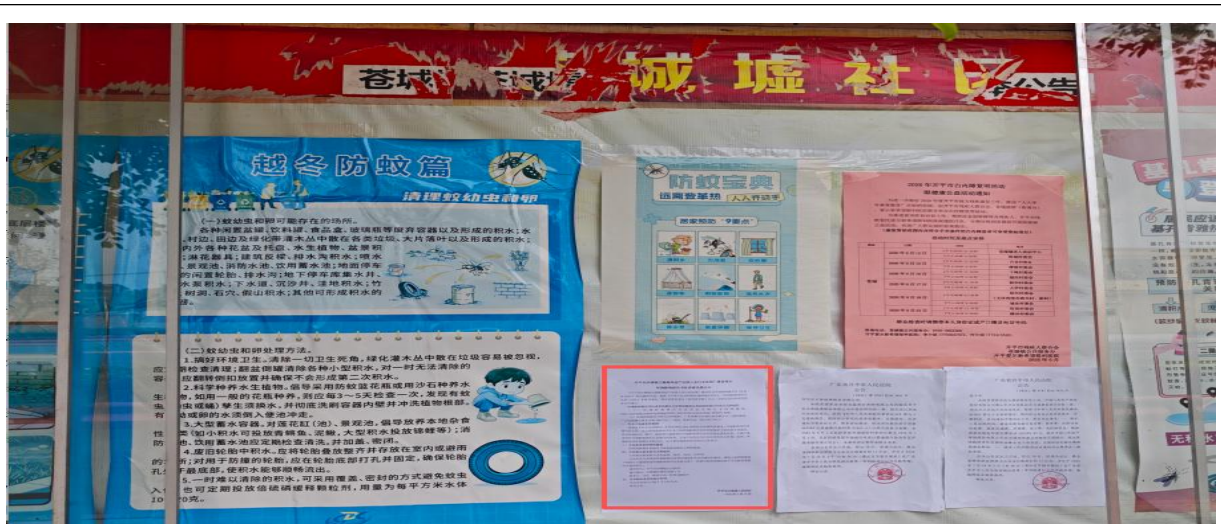
羊栏村宣传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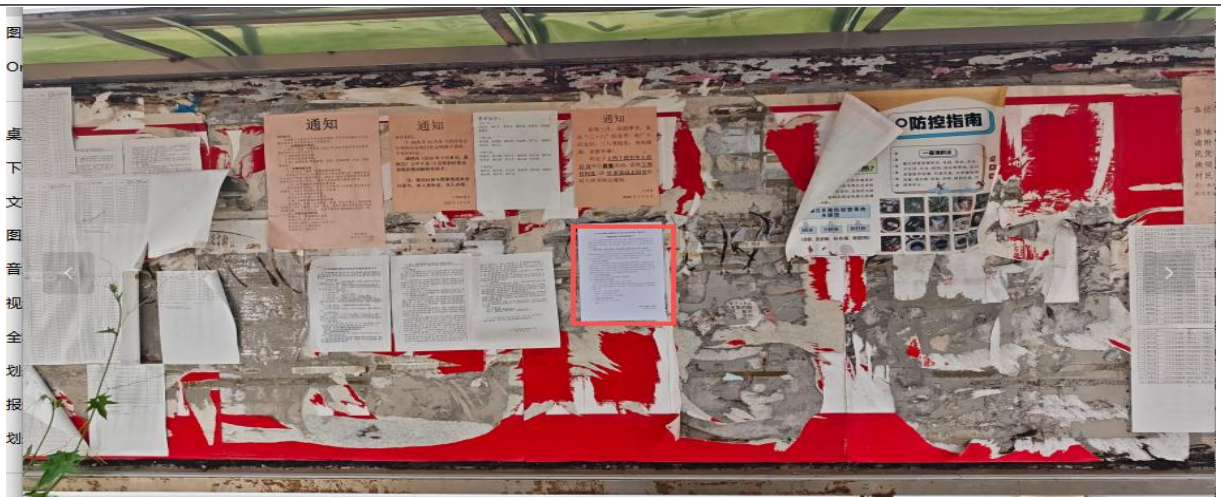
东方村宣传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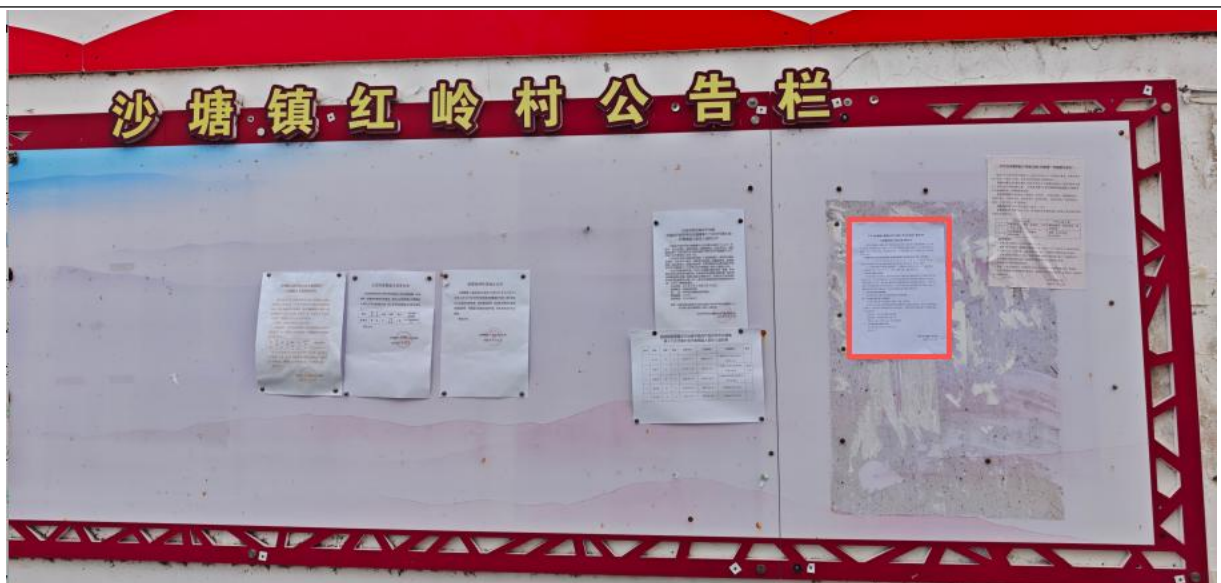
沙塘镇西村宣传栏



苍城圩宣传栏



苍城下湾村宣传栏



红岭村宣传栏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现已编制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对该项目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gAlqKgTt2iJU_6GCAJ3rLA?pwd=hsbh 提取码：hsbh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228号之三1018；联系电话：020-39277013）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为：在项目周边5km范围民众和团体的意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公众可以依法另行向其他有关主管部门反映。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提出宝贵意见。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邮件、电话、信件等。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有关的建议和意见，请按上述网络链接下载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将填写好的表格按如下方式邮寄或邮件至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通讯地址：沙塘镇沙塘圩东路1号

联系人：吴生 联系方式：0750-2888591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特此公告。



图5 征求意见稿公示的照片

本工程张贴公示的地点为项目评价范围内村委会村务公开栏处及公众易于看到的场所，公示期内一直处于公开状态。现场张贴公示的时间和地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

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3.3 查阅情况

本次环评设置一处查阅场所设置在环评单位广东恩维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通讯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桥头大街 228 号之三 1018；联系电话：020-39277013）。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本次环评公众参与过程中，没有公众提出意见，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不需要进行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项目两次公示期间，没有公众提出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我单位于 2026 年 7 月 3 日在公开平台上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的相关规定，公开内容中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我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在公开平台上

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链接为：
<https://www.kaiping.gov.cn/stzrmzf/index.html>（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网）。



图 6 报批前公示网页截图

7 其他

7.1 存档备查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相关资料，已由我单位进行存档。

7.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在《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开平市沙塘镇大健康科技产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开平市沙塘镇人民政府

承诺时间：2026年 6 月 16 日